

武汉市科技创新局

关于征集 2025 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参赛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简称“大赛”）是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颠覆性技术创新重点专项的重要项目发现渠道，根据相关安排，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将举办 2025 年大赛，大赛获奖项目将择优向重点专项及相关渠道推荐和争取支持。

武汉市科创局是大赛认定的领域赛项目推荐单位，将在全市范围征集并择优推荐项目参加大赛。本次重点征集科学仪器与新型实验系统、能源资源与环境领域的项目，符合条件的单位可根据参赛要求（附件 1），填报相关参赛材料（附件 2、附件 3）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前发送至 kcjdfx@163.com。建议其它重点领域（集成电路与微纳系统、人工智能与信息系统、生命健康、先进制造与运载系统）项目报名参加“武创源”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该赛事亦是大赛项目推荐渠道。

联系人：王洪波 汪正宇 电话：027-65692247 027-65692243

- 附件：1. 2025 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介绍
2. 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参赛项目“×××（项目名称）”
参赛材料
3. 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参赛承诺书



附件 1

2025 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介绍

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简称“大赛”）是颠覆性技术创新重点专项的重要项目发现渠道，坚持创新不问出身、英雄不论出处的原则，广泛选拔和加速培育颠覆主流技术和重塑竞争格局的战略技术，把握创新主动权、发展主动权。

一、大赛宗旨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加强颠覆性技术创新决策部署，开放式选拔和培育战略价值突出、技术突破显著的颠覆性技术，对主流技术进行跨越式革新或对“无人区”进行开创性探索，抢先机、开赛道、占高地。

二、组织机构

（一）参与单位

主办单位：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

承办单位：上海颠覆性技术创新中心、广州颠覆性技术创新中心、黄埔创新学院

（二）组织委员会

主办单位、承办单位等共同组成大赛组织委员会（简称“组委会”），负责研究和决定大赛相关重大事项，统筹推进大赛举办工作。组委会办公室设在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负责组织大赛各项具体工作，办公室依托承办单位设若干工作组。

（三）赛区执行委员会

组委会根据实际情况设立若干赛区分别进行比赛，各赛区设执行

委员会（简称“执委会”），负责组织赛区赛事工作。

三、参赛要求

（一）参赛单位要求

参赛单位应为中国大陆境内及香港、澳门注册的科研院所、高等学校和企业等，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条件，运行管理规范；诚信状况良好，无在惩戒执行期内的科研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和相关社会领域信用“黑名单”记录；签署参赛承诺书，遵守大赛相关规定和要求。

项目负责人无学历、职称、年龄限制，但应具有与项目任务要求相匹配的能力与精力，项目负责人应为该项目主体研究思路的提出者和实际主持研究的科技人员，港澳地区参赛人员应爱国爱港、爱国爱澳。

（二）参赛项目要求

颠覆性技术是“改变游戏规则”的战略技术，应符合以下基本要求：一是场景强，应用场景为经济社会中基础性、战略性产业或有潜力成为基础性、战略性产业的前瞻性场景，主要技术功能对场景技术体系具有关键支撑或方向引领作用；二是需求刚，拟服务的需求具有较大现实或潜在规模，且已有技术不能很好满足场景当前或未来发展的某些重要要求或基本处于空白，即存在重要需求痛点；三是路线深，属于理论突破的重要前沿技术或深度交叉新技术，解决需求痛点潜力显著优于已有技术或瓦解其核心优势潜力巨大，并具有极高的反颠覆门槛；四是产权独，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且独占性强，得到广泛而充分保护，具有抢占先机并在较长时期内保持领先性竞争优势的可能。

2025 年大赛重点领域为集成电路与微纳系统、人工智能与信息系

统、科学仪器与新型实验系统、生命健康、能源资源与环境、先进制造与运载系统等。

已获得颠覆性技术创新重点专项支持的项目、历届大赛卓越奖项目等不得参赛。

四、赛事安排

大赛采取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和单位择优推荐两种方式征集具有颠覆性技术潜力的项目参赛，通过领域赛、锦标赛、总决赛层层筛选和比拼，选拔出获奖项目。

（一）项目征集

1. 公开征集

（1）自主报名。各参赛团队可根据本通知相关要求，通过大赛官方网站（<http://www.dipa.cn>）进行注册报名和提交参赛单位信息、项目基本信息、参赛承诺书等。

截止时间：2025 年 2 月 28 日。

（2）项目初筛。各赛区执委会对本地区或辖区范围内报名参赛项目通过资格审查、专家评审等方式进行初筛，确定正式参赛项目名单。通过初筛项目向主办单位提交项目建议书。

截止时间：2025 年 3 月 31 日。

2. 推荐项目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认定的单位或重要渠道可推荐优质项目参加大赛，获得推荐的项目通过大赛官方网站（<http://www.dipa.cn>）进行注册报名和提交参赛单位信息、项目基本信息、参赛承诺书等，在参赛资格获得确认后向主办单位提交项目建议书。

（1）推荐领域赛。省级及计划单列市科技行政管理部门和国家级

高新区、国家级大学科技园、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及认定的科技领军企业、知名风险投资基金、公益性科研基金、有影响力大赛及其他创新创业平台，向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推荐本地区或辖区、领域范围内优秀项目参加领域赛。

截止时间：2025 年 3 月 31 日。

（2）推荐锦标赛。认定的知名大赛主办单位可从获奖项目中推荐具有颠覆性技术潜力的优秀项目直接参加锦标赛。

截止时间：2025 年 4 月 30 日。

（二）举办比赛

1. 领域赛

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分赛区、分领域举办若干场领域赛，对通过初筛项目和直接参加领域赛项目采取“线上路演+线下评议”的方式，遴选出晋级锦标赛项目。

领域赛举办时间：2025 年 4 月。

2. 锦标赛

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分赛区、分领域举办若干场锦标赛，对领域赛晋级项目和直接参加锦标赛项目采取“线下路演+线下评议”方式，遴选出各领域晋级总决赛项目。

锦标赛举办时间：2025 年 6 月。

3. 总决赛

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跨赛区、跨领域举办总决赛，通过多维评价方式，从锦标赛晋级项目中选拔出大赛卓越奖、优秀奖、优胜奖项目。

总决赛举办时间：2025 年 6-7 月。

附件 2

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参赛项目

“×××（项目名称）”

参赛材料

第一部分 参赛单位信息

参赛单位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所在地			组织机构代码		
	法定代表人姓名			邮政编码		
	通信地址					
项目负责人	姓 名		性 别	☐ 男 ☐ 女	出生日期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所在单位					
	最高学位	☐ 博士 ☐ 硕士 ☐ 学士 ☐ 其他				
	职 称	☐ 正高级 ☐ 副高级 ☐ 中级 ☐ 初级 ☐ 其他			职 务	
	电子邮箱			移动电话		
项目联系人	姓 名			电子邮箱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说明：1.组织机构代码指企事业单位国家标准代码，单位若已三证合一请填写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无组织机构代码的单位填写“000000000”；2.单位公章名称必须与单位名称一致。

第二部分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方向领域	☐ 科学仪器与新型实验系统 ☐ 能源资源与环境		
项目类型	☐ 新的技术突破 ☐ 现有技术的颠覆性集成创新 ☐ 现有技术颠覆性应用 ☐ 其他类型		
创 新 性	☐ 世界首创且领先 ☐ 原创性强，国际一流 ☐ 国内领先	项目阶段	☐ 早期 ☐ 中期 ☐ 近期
应用场景	应用场景基本情况及发展趋势，对科技、经济、社会、安全等方面的支撑和带动作用。限 100 字以内。		
颠覆对象及痛点	拟颠覆的技术或产品、主要痛点（即急需解决的重要技术经济问题）等情况。限 300 字以内。		
总体目标、颠覆性创新点及战略价值	总体目标，与颠覆性对象相比主要优势、劣势及创新点（特别是痛点解决方面），对全球技术变革、产业进步的支撑或引领作用，对国家战略需求及竞争地位的影响。限 350 字以内。		
技术内容当前基础	主要技术原理及路线、关键技术研发进展。限 350 字以内。		
知识产权及产业化条件	知识产权来源及使用条件、供应链完备情况。限 100 字以内。		
实施计划及预期成果	项目任务规划，本期主要任务及预期取得的成果形式、阶段和水平等。限 200 字以内。		
主要风险	项目执行存在的主要风险。限 100 字以内。		

附件 3

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参赛承诺书

本人/单位自愿申请参加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简称“大赛”），参赛项目名称为“ ”，参赛全过程中，承诺如下：

一、全面理解并同意遵守主办单位所制定的各项规定、要求及采取的措施，不干扰大赛正常进行，不无故退赛。

二、保证所提供的信息资料真实、准确，对提交的所有参赛资料、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提交的参赛项目各类数据及信息等）享有合法所有权，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任何合法权益。

三、诚实参赛、信守承诺、廉洁自律，不徇私舞弊，保证不发生任何形式的行贿受贿及其他利益输送和违规、违纪行为。

四、不向任何机构或个人透露影响大赛公平、公正的信息。

五、严格遵守国家、主办单位的保密规定，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所接触和知悉的涉密事项。不违规记录、存储、复制大赛秘密信息，不违规留存大赛秘密信息载体。在大赛中发现涉密隐患，及时提醒相关人员。发现违规行为，按程序及时上报。

六、同意主办单位通过媒体报道、展览展示等方式对参赛项目进行宣传推介，包括但不限于免费使用本人姓名、肖像，单位名称、标识，参赛项目的相关材料、参赛照片及视频等。

七、同意并保证接受大赛结果，对结果有异议时按照主办单位提供的赛事监督途径反映相关意见，不因对结果有异议对主办单位、承办单位等提出申诉、投诉、仲裁、诉讼等要求。

八、同意并保证全力维护大赛、主办单位、承办单位的声誉和形象，无论在任何时间、地点均不从事任何诋毁大赛及主办单位、承办单位的行为，对大赛的意见或建议只向主办单位反映。

本人/单位已认真阅读、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人/单位签署此承诺书系完全自愿，如有违反，自愿承担给大赛主办单位及相关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特此承诺！

参赛单位（盖章）：

参赛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